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3

#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4 月 26 日，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列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自 2020 年 10 月 27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5 月 6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在本次自查期间，未有核查对象在二级市场买入或者卖出本公司股票。

三、结论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2

#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盘阳路 59 弄 7 幢 16 号（近联友路）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0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05,224,392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3.371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常建鸣先生因公无法参加会议，经公司董事一致同意推选董事刘晋平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3 人，董事常建鸣、傅磊、常建云、Ted T. Lin、张新、黄苏融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邵颂一、黄德山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此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04,718,616 | 99.8342 | 505,776 | 0.1658 | 0 | 0 |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04,718,616 | 99.8342 | 505,776 | 0.1658 | 0 | 0 |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04,718,616 | 99.8342 | 505,776 | 0.1658 | 0 | 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1,412,870 | 98.4154 | 505,776 | 1.5846 | 0 | 0 |
| 2 | 关于审议＜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1,412,870 | 98.4154 | 505,776 | 1.5846 | 0 | 0 |
| 3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31,412,870 | 98.4154 | 505,776 | 1.5846 | 0 | 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涉及重大事项，对 5%以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有：1、2、3；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亦涛、吕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杭州建工建材有限公司、杭州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建材”、“杭建工”）

● 拟对外担保金额：建工建材 2,000 万元、杭建工 2,900 万元

● 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约 3.83 亿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 9.15 规定及现有资料估算的风险敞口，不代表最终确定金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对外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同意在杭建工、建工建材的存量担保到期后继续在额度范围内为相关主体的对外融资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目前已实际担保的金额，相关情况如下：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 | 融资金额（万元） | 担保期限 | 担保类型 | 担保方式 |
|---|---|---|---|---|---|
| 建工建材 | 公司 | 2,000 |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 连带责任担保 | 保证担保 |
| 杭建工 | | 2,900 | 根据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确定，公司将在后续相关公告中披露进展情况 | | |

2、反担保：公司为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厦控股”）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均由广厦控股、实际控制人、浙江天都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由广厦控股以其持有的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1.54%的股权、浙江省东阳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三建”）44.65%的股权，由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东三建 43%的股权、杭建工 55.05%的股权提供了连带责任质押反担保；由广厦控股以其对浙江广厦职业技术学院出资权的未来合法收益为上述担保提供了增信。

3、此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授权公司为建工建材公司、杭建工提供新增担保额度 2,000 万元、6,45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已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杭州建工建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汉文；住所：杭州余杭区仁和街道福旺路 7 号；经营范围：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等。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 科目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3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80,009.33 | 63,064.68 |
| 总负债 | 70,013.02 | 53,012.47 |
| 净资产 | 9,996.30 | 10,052.20 |
| 科目 | 2020 年 | 2021 年 1-3 月 |
| 营业收入 | 66,283.10 | 12,512.99 |
| 净利润 | 472.86 | 55.91 |

3、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杭建工实际控制的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杭州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注册资本：1.6 亿元；法定代表人：张汉文；住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306 号；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

2、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3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648,829.63 | 644,419.14 |
| 总负债 | 469,875.54 | 464,550.77 |
| 净资产 | 178,954.09 | 179,868.37 |
| 项目 | 2020 年 | 2021 年 1-3 月 |
| 营业收入 | 739,393.81 | 152,878.66 |
| 净利润 | 7,800.54 | 1,081.78 |

3、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三、董事会相关意见

董事会意见：1、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等主体为公司对外担保提供了反担保，对外担保风险整体可控；2、为逐步降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或有风险，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对外担保实际情况的前提下，已进一步降低了公司 2020-2021 年度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担保总金额。

独立董事意见：1、公司近年来已不断降低对外担保总额，担保金额及占净资产的比例均有所下降。但基于公司对外担保现状及金融机构对于贷款融资条件的连续性等要求，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的下降无法一蹴而就；综合考虑存量担保的延续性，同时切实降低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公司已下调了 2020-2021 年度的对外担保总金额；2、我们要求公司后续仍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一步减少和降低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担保余额及比例，规避和防范潜在风险；要求公司所有的对外担保都必须有反担保措施，并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对外担保行为，避免出现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3、我们建议控股股东应积极采取各种有效的措施，配合上市公司降低对外担保金额；同时，积极应对和处理对外担保或有风险，并制定周密、专业而有效的风险预防与响应预案，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对应的融资金额约为 26.53 亿元（根据现有资料估算的风险敞口，不代表最终确定金额），其中存单质押担保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151,640 万元；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8.50%；累计逾期担保金额约 3.83 亿元（参照股票上市规则 9.15 规定及现有资料估算的风险敞口，不代表最终确定金额）。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2021-031

#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1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5.260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议由赵云池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邢力、吴翔、冯敏、李勤、李学尧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康芳珍女士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暂由常务副总经理赵云池先生代行董秘职务并出席会议，副总经理黄召才先生及财务负责人陈艳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2,017,588 | 99.9821 | 68,101 | 0.0179 | 0 | 0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1,908,388 | 99.9535 | 177,301 | 0.0465 | 0 | 0 |

3、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2,017,588 | 99.9821 | 68,101 | 0.0179 | 0 | 0 |

4、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1,988,388 | 99.9745 | 97,301 | 0.0255 | 0 | 0 |

5、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2,017,588 | 99.9821 | 68,101 | 0.0179 | 0 | 0 |

6、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1-2022 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1,937,588 | 99.9612 | 68,101 | 0.0178 | 80,000 | 0.0210 |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审批对外融资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1,937,588 | 99.9612 | 68,101 | 0.0178 | 80,000 | 0.0210 |

8、议案名称：《关于 2021-2022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2,018,388 | 99.9823 | 67,301 | 0.0177 | 0 | 0 |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1,997,588 | 99.9769 | 68,101 | 0.0178 | 20,000 | 0.0053 |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82,017,588 | 99.9821 | 68,101 | 0.0179 | 0 | 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2 |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5,608,388 | 99.6821 | 177,301 | 0.3179 | 0 | 0 |
| 6 | 关于预计 2021-2022 年度关联银行业务额度的议案 | 55,637,588 | 99.7345 | 68,101 | 0.1220 | 80,000 | 0.1435 |
| 8 | 关于 2021-2022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55,718,388 | 99.8793 | 67,301 | 0.1207 | 0 | 0 |
| 9 |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55,697,588 | 99.8420 | 68,101 | 0.1220 | 20,000 | 0.036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春辉、任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本公司办公楼三楼六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5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竞新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0,131,404.05 元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二）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主要内容：经审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专业化程度很高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 2020 年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情况较为熟悉，为了保证公司财务审计的延续性，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4、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5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66 亿元在顺德寻找合适的国有建设用地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

● 本次授权参与土地竞拍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拟参与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尚需通过招、拍、挂程序进行竞拍，具体的土地位置、面积、性质及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一、授权参与竞拍概述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为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公司产业布局，结合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未来 3-10 年远期发展规划，抓住佛山市顺德区“村改落幕”腾出的有限土地资源的有利时机，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66 亿元在顺德寻找合适的国有建设用地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若公司在授权期限内成功竞拍到土地使用权，将由公司管理层与相关主管部门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照等。

二、授权参与竞拍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购买、出售资产事项（含本次授权事项）涉及的资产总额或成交金额 12 个月累计计算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授权竞拍标的情况

1、土地位置：顺德区辖区内

2、用地功能：工业用地

3、拟使用金额：1.66 亿元人民币

地块最终竞得价以所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确认的土地出让金总额、面积为准。

四、本次授权参与竞拍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竞拍的目的

本次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如土地竞拍成功将用于进一步扩大产能和建设研发中心，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拟参与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尚需通过招、拍、挂程序进行竞拍，具体的土地位置、面积、性质及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竞拍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后续的相关公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竞拍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新建流延工艺生产线及覆铜陶瓷基板（DBC）扩量工程项目

● 投资金额：10,000 万元人民币

● 实施主体：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

●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的投资进度、建设周期、投资效益及投资回收期等计划和预测存在不能按期推进和实现的风险；同时，随固定资产增加、计提折旧和摊销增加，存在盈利减少的风险。

● 项目涉及的产品名称和工艺说明

| | | |
|---|---|---|
| 覆铜陶瓷基板（DBC） | 指 | 使用 DBC（Direct Bond Copper）技术将铜箔直接烧结在陶瓷基板表面制成的一种电子基础材料，具有极好的耐热循环性，形状稳定、导热率高、可靠性高、电流容量大、机械强度高。 |
| 陶瓷基板 | 指 | 又称白片，为氧化铝含量为 96%、厚度约为 0.25mm 至 1.2mm 的陶瓷基板。它具有较高热导率和良好的绝缘强度，耐高压、耐高温、防腐蚀，是制作陶瓷电路板的基础材料。 |
| 流延成型工艺法 | 指 | 在陶瓷粉料中加入溶剂、分散剂、粘结剂、增塑剂等成分，得到分散均匀的稳定浆料，在流延机上制得所需厚度薄膜的一种成型方法。 |
| 轧膜工艺法 | 指 | 是薄片状制品坯体的成型方法之一，基本原理是将黏结剂和塑化剂加入到陶瓷氧化物中得到黏糊状的坯料，然后将其在两个轧辊之间挤压成膜。通过调整辊间距，并经过几组间距逐渐通减的轧辊，最后得到合适厚度的膜片。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为进一步满足覆铜陶瓷基板（DBC）产品市场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士达”）结合其发展现状及未来 3 至 5 年发展规划，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合计不超过 1 亿元投资建设新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购地及土建工程建设、设备购买和非标设施建设、铺底流动资金及其他费用。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方案后，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办理本次投资的具体实施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实施方式，以及签订与实施相关的合同、实施工程建设、运营及移交等。

本次投资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本投资项目由公司子公司万士达实施。万士达主营业务为覆铜陶瓷基板的研发、生产、销售，覆铜陶瓷基板系公司主要产品半导体热电器件的核心零部件之一。万士达是高新技术企业、成都市新材料应用企业。万士达现占地 7.8 亩，成立以来，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现有产能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的需要。因此，新厂建设、新工艺生产线建成运行以及完成覆铜陶瓷基板扩量具有必要性。

（一）项目实施主体

1、公司名称：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沙渠镇蜀华路 115 号；

3、法定代表人：周伟；

4、注册资本：500 万元；

5、经营范围：生产：半导体电子器件及其应用产品、电子器件用陶瓷板；销售：机电产品、电子产品；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明令禁止或限制的项目，需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6、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富信科技 | 455.00 | 91.00% |
| 2 | 周伟 | 40.00 | 8.00% |
| 3 | 赵昱萍 | 5.00 | 1.00% |
| 合计 | | 500.00 | 100.00% |

（二）项目基本内容

1、项目名称：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新建流延工艺生产线及覆铜陶瓷基板（DBC）扩量工程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购地及土建工程建设、设备购买及非标设施建设、铺底流动资金及其他费用。

3、项目总体规划：建设期间为 2021 年 6 月至 2025 年 5 月，4 年投入资金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流动资金）；新厂建设、新工艺生产线建成运行以及完成覆铜陶瓷基板扩量。

4、项目资金来源：项目投资由万士达股东等比例增资 1,500 万元以及万士达利用其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解决。

5、其他事项说明：

（1）本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标准化的要求，在建厂同时开展“安全现状评价”、“安全标准化达标”等相关工作；

（2）关于环境保护：本项目从规划、设计、建设、生产全过程，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开展相关工作，最终通过验收取得《排污许可证》。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解决覆铜陶瓷基板产品白片内部配套的产能瓶颈问题，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为万士达现有产品提质升级及开发新的应用打好基础，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增强自身资本实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基于未来市场、贸易、融资环境与政策、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本项目的投资进度、建设周期、投资效益及投资回收期等计划和预期存在不能按期推进和实现的风险。同时，随着固定资产增加，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增加，存在盈利减少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16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 20 号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16 日

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顺德区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 √ |
| 2 |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 |
| 3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88662 | 富信科技 | 2021/6/9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

2021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

（二）登记地点

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号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传真或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